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审慎地履行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忠生先生、李贤军先生以及非独立董事华盛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吴忠生先生担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行业经验及审计、会计与管理等专业知识，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审核意见
----	----	------	------	------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1、审议《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8、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同意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5日	1、审议《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一致同意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8月27日	1、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一致同意
4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10月29日	1、审议《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一致同意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年度审计计划以及审计重点关注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同时，密切关注审计工作的进展，协调、解决审计发现的问题，确保审计工作按时、高效地完成。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检查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材料，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内部审计。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要求，不断完善内控流程，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工作评价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与义务。审计委员会在监督与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监督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监管法规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公司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

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8日